

证券代码：839005 证券简称：腾盛智能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上海腾盛智能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我们作为上海腾盛智能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的独立董事，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查，并发表如下意见：

一、关于《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认真审查，我们认为：本次向控股股东借款构成关联交易，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求，决策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的规定。交易定价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开原则，未发现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。

综上，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二、关于《关于修订<对外担保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认真审查，我们认为：本次修订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是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，完善内部控制体系。修订内容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，明确了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、决策程序和风险控制措施，有利于保障公司资产安全，维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综上，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三、关于《关于修订<利润分配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认真审查，我们认为：本次修订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符合公司当前经营

状况和可持续发展需求，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水平、现金流状况及股东回报要求。修订后的制度进一步明确了利润分配原则、形式和决策程序，强化了对中小股东利益的保护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综上，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上海腾盛智能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施俭、薛小平

2025 年 06 月 12 日